

吳宗憲兒發炸彈文 做完筆錄快步離去

(2018-08-19／中央社／記者 黃麗芸)

新聞內容摘要	法律爭點
<p>藝人吳宗憲的兒子吳睿軒發文說要炸台北市政府惹議，吳睿軒今晚先發文致歉，隨後在經紀人陪同下到案向警方說明，他說發文內容是開玩笑，全程態度配合。詢後函送檢方偵辦。</p> <p>吳睿軒在社群網站私人帳號發圖文，寫下「女友生病要是沒好起來 我就做炸彈 炸台北市政府 全民賠罪」，遭人截圖上傳 PTT，隨後經媒體報導進而引起風波，北市警方也展開偵辦。</p> <p>台北市警察局刑警大隊科技犯罪偵查隊長鄭國隆晚間受訪表示，針對此案，警方初步認為這項網路訊息可能構成刑法的恐嚇公眾罪，偵查過程中便積極通知帳號申請人吳睿軒到案說明。</p> <p>吳睿軒除在晚間先在臉書粉絲團發文向外界道歉外，隨後也在女經紀人陪同下到案說明，筆錄製作近 1 小時，全程態度相當配合。吳睿軒表示，僅是在個人社群帳號上發文開玩笑，進而被其他網友截圖傳出，但也不了解是被誰轉發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刑法第 151 條「恐嚇公眾罪」之成立要件？2. 本案情形，涉案當事人是否可能構成刑法 151 條「恐嚇公眾罪」？

【高點法律專班】

版權所有，重製必究！